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告並不構成亦非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的任何要約。



# TIAN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請參閱隨附天能電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819.SH)(「天能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發行全球存托憑證(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並在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獲得瑞士證券交易所監管局附條件批准。

天能股份為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之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制天能股份已發行股本約86.53%及其業績與本公司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該公告，僅為向香港投資者進行同等的資訊傳達及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別無其他目的。

承董事會命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任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天任博士、張敖根先生、張開紅先生、史伯榮先生及周建中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董良先生、張湧先生及肖鋼先生。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 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附条件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关于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附条件批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同意公司发行的 GDR 在满足惯例性条件后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上述附条件批准不是公司 GDR 上市的最后批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还需达成若干前提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尚需取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的批准，公司的上市时间仍有待瑞士证券交易所最终确认，该等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有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2 月 28 日